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1路3號

電話：(03)564-32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73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73~78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8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9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80~81		三四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1~82、 85~91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2、92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82、93		三五
(十五) 部門資訊	82~84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 政 昊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元太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太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太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太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太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物聯網應用產品銷貨收入之認列

元太集團主要係銷售電子紙相關之應用產品，包括物聯網應用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銷貨收入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年度集團物聯網應用產品收入成長幅度較大，因是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物聯網應用產品銷貨收入之發生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物聯網應用產品銷貨收入發生之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物聯網應用產品銷貨明細帳選取樣本，檢視客戶簽認已收貨之單據或境外銷貨之出口報單等文件，暨確認收款情形。

其他事項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太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太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太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太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元太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太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附註四)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8,811,235	18	\$ 13,206,169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962,881	1	2,874,845	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及十一)	-	-	1,346,07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十一及三二)	3,506,023	3	7,016,883	8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二二)	-	-	5,056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十、二二及三一)	5,368,405	5	4,757,678	5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一)	198,099	-	510,468	1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3,877,695	4	3,521,775	4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三一)	443,048	-	635,35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四)	21,935	-	29,2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189,321</u>	<u>31</u>	<u>33,903,543</u>	<u>37</u>		
	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及三一)	4,994,030	5	3,630,058	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及十一)	41,901,289	39	30,258,211	3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十一及三二)	69,859	-	747,20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四)	190,205	-	356,07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五、二八及三一)	14,087,399	13	11,176,50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一)	1,271,087	1	988,579	1		
1805	商譽 (附註十七)	7,887,211	7	7,566,421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七)	516,735	1	418,57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2,794,977	3	1,981,09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三一)	343,054	-	125,47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4,055,846</u>	<u>69</u>	<u>57,248,201</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07,245,167</u>	<u>100</u>	<u>\$ 91,151,74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二)	\$ 3,973,052	4	\$ 7,270,000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3,931,104	4	4,298,558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七)	242,922	-	457,611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二)	216,251	-	513,901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八及三一)	3,747,134	4	3,501,424	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八)	4,443,517	4	3,616,61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2,612,842	2	2,241,382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	100,000	-	494,38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及三一)	640,580	1	464,5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907,402</u>	<u>19</u>	<u>22,858,406</u>	<u>25</u>		
	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						
2527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二)	4,000	-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	13,359,452	12	7,727,004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2,808,851	3	1,822,108	2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六及三一)	1,194,438	1	955,72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二十)	38,818	-	29,37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三一)	21,729	-	17,29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427,288</u>	<u>16</u>	<u>10,551,507</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37,334,690</u>	<u>35</u>	<u>33,409,913</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1,508,832	11	11,459,163	12		
3140	預收股本	96,613	-	152,064	-		
3200	資本公積	11,660,031	11	10,970,780	12		
3300	保留盈餘	29,500,750	27	24,736,387	27		
3400	其他權益	15,944,184	15	9,734,096	1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u>68,710,410</u>	<u>64</u>	<u>57,052,490</u>	<u>62</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	1,200,067	1	689,341	1		
3XXX	權益總計	<u>69,910,477</u>	<u>65</u>	<u>57,741,831</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07,245,167</u>	<u>100</u>	<u>\$ 91,151,74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政昊



經理人：甘豐源



陳樂群



會計主管：張元培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及三一）	\$ 36,115,814	100	\$ 32,163,1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三及三一）	16,282,499	45	16,198,461	50	
5900	營業毛利	19,833,315	55	15,964,672	5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116,257	3	942,641	3	
6200	管理費用	3,154,275	9	3,052,32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88,473	14	4,350,925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159,005	26	8,345,888	26	
6900	營業淨利	10,674,310	29	7,618,784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淨益（損）份額（附註十四）	18,690	-	(39,332)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一）	1,208,422	3	1,507,196	5	
7120	權利金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325,046	1	494,292	1	
7130	股利收入	1,007,628	3	684,359	2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一）	168,471	-	114,394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附註三一）	(3,297)	-	2,588	-	
7230	外幣兌換淨（損）益（附註三四）	(756,091)	(2)	1,168,200	4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五及三一）	(375,619)	(1)	(344,410)	(1)	
7590	其他支出	(135,179)	-	(55,542)	-	
7625	處分投資淨益（損）（附註十四）	641,054	2	(116,025)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10,340)	-	(155,56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88,785	6	3,260,155	10	
7900	稅前淨利	12,763,095	35	10,878,939	3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2,256,971)	(6)	(1,956,476)	(6)	
8200	本年度淨利	10,506,124	29	8,922,463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十)	(\$ 470)	-	(\$ 6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68,833	23	4,147,667	1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1,021,462)	(3)	(589,366)	(2)
8310		<u>7,246,901</u>	<u>20</u>	<u>3,557,631</u>	<u>1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9,305)	(3)	659,517	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191	-	(84,944)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四)	(2,885)	-	37,3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19,308)	-	(4,134)	-
8360		<u>(997,307)</u>	<u>(3)</u>	<u>607,798</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6,249,594</u>	<u>17</u>	<u>4,165,429</u>	<u>1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755,718</u>	<u>46</u>	<u>\$ 13,087,892</u>	<u>4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514,879	29	\$ 8,867,482	28
8620	非控制權益	(8,755)	-	54,981	-
8600		<u>\$ 10,506,124</u>	<u>29</u>	<u>\$ 8,922,463</u>	<u>2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694,853	46	\$ 13,039,202	41
8720	非控制權益	60,865	-	48,690	-
8700		<u>\$ 16,755,718</u>	<u>46</u>	<u>\$ 13,087,892</u>	<u>4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本	<u>\$ 9.14</u>		<u>\$ 7.75</u>	
9850	稀釋	<u>\$ 9.08</u>		<u>\$ 7.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政昊



經理人：甘豐源



陳樂群



會計主管：張元培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股 份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41,103	\$ 11,411,033	\$ 87,141	\$ 10,878,525	\$ 4,019,252	\$ 70,678	\$ 16,606,700	\$ 20,696,630	(\$ 1,189,487)	\$ 7,023,979	\$ 48,907,821	\$ 640,651	\$ 49,548,472
B1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	-	-	800,566	-	(800,566)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140,772)	(5,140,772)	-	-	(5,140,772)	-	(5,140,772)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12,850	-	-	-	-	-	-	12,850	-	12,850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34	-	-	-	-	-	-	34	-	34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8,867,482	8,867,482	-	-	8,867,482	54,981	8,922,46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35)	(1,335)	735,626	3,437,429	4,171,720	(6,291)	4,165,42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866,147	8,866,147	735,626	3,437,429	13,039,202	48,690	13,087,892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56,797)	-	-	-	-	40,931	-	(215,866)	-	(215,86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59,577	-	-	-	-	-	-	59,577	-	59,577
K1	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4,813	48,130	64,923	276,591	-	-	-	-	-	-	389,644	-	389,64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14,382	314,382	-	(314,382)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45,916	11,459,163	152,064	10,970,780	4,819,818	70,678	19,845,891	24,736,387	(412,930)	10,147,026	57,052,490	689,341	57,741,831
B1	113 年度盈餘分配	-	-	-	-	918,052	-	(918,052)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741,097)	(5,741,097)	-	-	(5,741,097)	-	(5,741,097)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352)	-	-	-	-	-	-	(352)	-	(352)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49	-	-	-	-	-	-	49	-	49
D1	114 年度淨利 (損)	-	-	-	-	-	-	10,514,879	10,514,879	-	-	10,514,879	(8,755)	10,506,124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52)	(352)	(1,114,365)	7,294,691	6,179,974	69,620	6,249,59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514,527	10,514,527	(1,114,365)	7,294,691	16,694,853	60,865	16,755,718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1,852)	-	-	-	-	381	-	(1,471)	-	(1,471)
M5	處分子公司	-	-	-	-	-	-	(93,601)	(93,601)	113,915	-	20,314	-	20,31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11,755	-	-	-	-	-	-	411,755	942	412,697
K1	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4,967	49,669	(55,451)	279,651	-	-	-	-	-	-	273,869	-	273,86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84,534	84,534	-	(84,534)	-	-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448,919	448,919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50,883	\$ 11,508,832	\$ 96,613	\$ 11,660,031	\$ 5,737,870	\$ 70,678	\$ 23,692,202	\$ 29,500,750	(\$ 1,412,999)	\$ 17,357,183	\$ 68,710,410	\$ 1,200,067	\$ 69,910,4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政吳



經理人：甘豐源



陳樂群



會計主管：張元培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763,095	\$ 10,878,93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54,906	1,366,087
A20200	攤銷費用	106,024	112,02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070)	1,3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10,340	155,565
A20900	利息費用	375,619	344,410
A21200	利息收入	(1,208,422)	(1,507,196)
A21300	股利收入	(1,007,628)	(684,35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12,697	59,5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18,690)	39,33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3,297	(2,58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70	2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41,054)	116,025
A23700	減損迴轉利益	(55)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26	90,35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	300,892	(568,634)
A29900	其他收入	(23,336)	(1,4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47)	-
A31125	合約資產	4,481	10,133
A31150	應收帳款	(597,055)	(1,817,47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8,879	(44,573)
A31200	存 貨	(391,539)	(607,762)
A31230	預付款項	181,873	(303,56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80)	(11,12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91,896)	(46,657)
A32125	合約負債	(286,728)	(125,793)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6,340)	715,3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72,821	674,7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778	49,10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845	(4,8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62,803	8,887,2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63,086)	(1,781,0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99,717	7,106,156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41,624)	(\$ 5,557,467)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473,563	1,586,15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1,122)	(21,208,92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62,986	24,344,3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6,212)	(3,116,218)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937,023	1,331,57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59,865)	(2,885,6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4,269	34,246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29,818)	(22,928)
B050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61,777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43)	(19,884)
B099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02,86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324,098	1,567,97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007,641	686,3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77,413</u>	<u>(3,260,4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296,448)	2,890,41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67,454)	(667,295)
C01600	長期借款增加	5,238,062	2,599,77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8,052)	(82,09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729	(12,18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741,097)	(5,140,772)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73,869	389,64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76,461)	(331,251)
C09900	收回逾期股利	49	3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353,803)</u>	<u>(353,73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261)</u>	<u>26,25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605,066	3,518,2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206,169</u>	<u>9,687,9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811,235</u>	<u>\$ 13,206,1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政昊  經理人：甘豐源  陳樂群  會計主管：張元培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1 年 6 月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設立，股票自 93 年 3 月 30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主要經營電子紙顯示器之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暨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半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涉及構成業務之資產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係全數認列於當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以下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4.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

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 1 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當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等，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

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五)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六)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之銷貨收入係於客戶對所承諾之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合併公司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授權收入

合併公司授權之專利技術若無須更新或技術支援即可維持運作，且並無從事改變該專利技術功能性相關活動之義務，該授權之專利技術係具重大單獨功能性，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若授權之專利技術尚需從事改變該專利技術功能性相關活動之義務，則該授權不具重大單獨功能性，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銷售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不具現時權利之應收權利金款項，帳列合約資產，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已收取權利金價款但尚未滿足相關收入認列條件者，帳列合約負債，依合約期間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3. 軟體授權收入

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所持有之軟體技術授權予客戶，合併公司將持續提供所授予軟體技術之後續研發服務，客戶可隨時取用該研發成果，且軟體技術授權係可區分，故於授權期間內按直線法基礎認列收入。客戶於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授權金，並依後續實際運用該軟體技術之產品銷售情形計收變動授權金。不具現時權利之應收權利金款項，帳列合約資產，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已收取軟體授權價款但尚未滿足相關收入認列條件者，帳列合約負債，依合約期間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十七)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二一)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合併公司已適用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認列及揭露例外規定，故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既不認列亦不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67	\$ 1,29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031,327	6,227,03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190,090	5,644,289
附買回票券	2,587,751	1,333,550
	<u>\$ 18,811,235</u>	<u>\$ 13,206,169</u>

銀行活期存款、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5-3.70%	0.01-4.32%
銀行定期存款	0.30-4.50%	1.55-5.45%
附買回票券	1.43-4.10%	1.45-4.7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7,414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永續公司債	945,467	2,874,845
	<u>\$ 962,881</u>	<u>\$ 2,874,845</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581,793	\$ 1,547,429
國外投資－上市股票	1,465,570	1,154,780
永續公司債	1,337,769	226,617
普通公司債	292,536	305,646
國外投資－未上市股票	217,046	224,629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特別股	99,316	170,957
	<u>\$ 4,994,030</u>	<u>\$ 3,630,058</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42,922	\$ 457,611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14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韓圓	115.01-115.11	USD 105,000/KRW 146,869,25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15.03-115.10	USD 180,000/TWD 5,498,457
<u>113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韓圓	114.02-114.09	USD 105,000/KRW 142,449,15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14.01-114.07	USD 146,000/TWD 4,549,75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債務工具投資	\$ -	\$ 1,346,073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37,204,011	\$ 25,514,449
債務工具投資	4,697,278	4,743,762
	<u>\$ 41,901,289</u>	<u>\$ 30,258,211</u>

(一) 權益工具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1,844,509	\$ 14,781,809
未上市(櫃)股票	49,854	52,386
	<u>21,894,363</u>	<u>14,834,195</u>
<u>國外投資</u>		
上市股票	14,462,243	9,412,654
未上市股票	847,405	1,267,600
	<u>15,309,648</u>	<u>10,680,254</u>
	<u>\$ 37,204,011</u>	<u>\$ 25,514,44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進行上述股票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債務工具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外投資		
普通公司債		
4 年期	\$ -	\$ 568,762
7 年期	-	289,052
34.75 年期	-	488,259
	<u>\$ -</u>	<u>\$ 1,346,073</u>
票面利率	-	5.75-7.34%
有效利率	-	5.70-6.48%
<u>非 流 動</u>		
國外投資		
普通公司債		
5 年期	\$ 275,953	\$ 291,633
6 年期	-	773,424
10 年期	1,626,270	952,794
10.5 年期	277,893	286,991
11 年期	1,048,390	671,621
30 年期	678,046	961,547
31 年期	276,828	279,783
40 年期	254,874	262,240
60 年期	249,024	263,729
	<u>\$ 4,697,278</u>	<u>\$ 4,743,762</u>
票面利率	3.10-8.11%	3.10-8.11%
有效利率	2.00-7.82%	2.00-7.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一)	\$ 3,136,654	\$ 6,820,645
質抵押定期存款(二)	39,915	38,136
國外普通公司債(四)	<u>329,454</u>	<u>158,102</u>
	<u>\$ 3,506,023</u>	<u>\$ 7,016,883</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銀行定期		
存款(三)	\$ -	\$ 327,843
質抵押定期存款(二)	3,902	12,830
國外普通公司債(四)	<u>65,957</u>	<u>406,531</u>
	<u>\$ 69,859</u>	<u>\$ 747,204</u>

- (一)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至1年間之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1.29%-4.50%及1.65-6.00%。
- (二)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質抵押定期存款年利率均為0.67-1.69%，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 (三) 113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為5.74%。
- (四) 合併公司於111年3月購買外國公司10年期公司債，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皆為4.10-4.90%。
-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十、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506,691	\$ 4,759,228
減：備抵損失	(<u>12,957</u>)	(<u>11,727</u>)
	<u>4,493,734</u>	<u>4,747,501</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894,175	30,522
減：備抵損失	(<u>19,504</u>)	(<u>20,345</u>)
	<u>874,671</u>	<u>10,177</u>
	<u>\$ 5,368,405</u>	<u>\$ 4,757,678</u>

合併公司除於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時提列損失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85%	
總帳面金額	\$ 5,348,445	\$ 14,083	\$ 38,338	\$ 5,401,866
減：備抵損失	-	-	(32,461)	(32,461)
攤銷後成本	<u>\$ 5,348,445</u>	<u>\$ 14,083</u>	<u>\$ 5,877</u>	<u>\$ 5,368,405</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4,755,371	\$ 2,055	\$ 32,324	\$ 4,789,750
減：備抵損失	-	-	(32,072)	(32,072)
攤銷後成本	<u>\$ 4,755,371</u>	<u>\$ 2,055</u>	<u>\$ 252</u>	<u>\$ 4,757,67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32,072	\$ 31,092
本年度迴轉	(128)	(16)
本年度沖銷	(251)	-
企業合併取得	1,947	-
淨兌換差額	(1,179)	996
年底餘額	<u>\$ 32,461</u>	<u>\$ 32,072</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主要集中於 A、B、E 及 I 客戶，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金額分別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客戶 B	\$ 1,631,009	\$ 1,000,725
客戶 E	696,122	367,239
客戶 A	677,907	955,319
客戶 I	555,043	849,746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699,587	\$ 3,576,547
備抵損失	(5,709)	(665)
攤銷後成本	4,693,878	<u>\$ 3,575,882</u>
公允價值調整	<u>3,400</u>	
	<u>\$ 4,697,27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246,965	\$ 7,765,063
備抵損失	(6,340)	(976)
攤銷後成本	6,240,625	<u>\$ 7,764,087</u>
公允價值調整	<u>(150,790)</u>	
	<u>\$ 6,089,835</u>	

合併公司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同時並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0.05~0.26%	\$ 4,699,587	\$ 3,576,547

1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0.06~0.27%	\$ 6,246,965	\$ 7,765,063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資訊

	信用等級 正常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114年1月1日餘額	\$ 6,340
購入新債務工具(註1)	1,502
除列(註2)	(1,532)
匯率及其他變動	(60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5,709
113年1月1日餘額	\$ 4,880
購入新債務工具(註1)	2,747
匯率及其他變動	(1,28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340

註1：合併公司於114及113年度分別購入國外普通公司債879,375仟元及3,153,674仟元，並相應增加正常信用等級之備抵損失1,502仟元及2,747仟元。

註2：合併公司於114年度出售國外普通公司債2,044,915仟元，同時除列相關正常信用等級之備抵損失1,532仟元。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資訊

	信用等級 正 常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6
匯率及其他變動	(31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5</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2
匯率及其他變動	(12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6</u>

十二、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592,132	\$ 954,717
半 成 品	1,937,508	1,327,233
在 製 品	169,860	207,361
原 物 料	<u>1,178,195</u>	<u>1,032,464</u>
	<u>\$ 3,877,695</u>	<u>\$ 3,521,775</u>

114 及 113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26 仟元及 90,352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E Ink Technology B.V.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元瀚材料公司	化學材料及光學膜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中外古今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Dream Universe Ltd.	一般貿易事業	100.00	100.00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一般貿易事業	100.00	100.00	
元瀚材料公司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23.00	23.00	
	E Ink Japan Inc.	電子紙產品開發	100.00	100.00	
	聯合聚晶公司	積體電路及電子電路應用設計技術服務及買賣	25.82	-	(2)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77.00	77.00	
	聯合聚晶公司	積體電路及電子電路應用設計技術服務及買賣	8.86	-	(2)
聯合聚晶公司	Linfiny Japan Inc.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深圳市環宇晶點電子科技公司	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E Ink Technology B.V.	PVI International Corp.	一般貿易事業	100.00	100.00	
	Ruby Lustre Ltd.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E Ink Netherlands B.V.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PVI International Corp.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組裝及銷售	55.61	55.61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研發、組裝及銷售	100.00	100.00	
Ruby Lustre Ltd.	立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組裝及銷售	-	100.00	(1)
E Ink Netherlands B.V.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專利權授權及金融商品投資	94.73	94.73	
	E Ink Corporation	電子墨水研發及製造	100.00	100.00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組裝及銷售	44.39	44.39	

(1)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立奇光電科技(揚州)有限公司之清算，已於 114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2) 聯合聚晶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合併公司取得 3 席董事，並指派法人代表人為董事長，合併公司評估對其具實質控制力，故自 114 年 6 月起將其列為子公司。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投資關聯企業	\$ 16	\$ 186,143
投資合資	<u>190,190</u>	<u>169,929</u>
	<u>\$ 190,205</u>	<u>\$ 356,072</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18,690	(\$ 39,332)
其他綜合損益	(<u>2,885</u>)	<u>37,359</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805)</u>	<u>(\$ 1,973)</u>

子公司元瀚材料公司於 111 年 1 月將所持有 Nuclera Limited (原名：Nuclera Nucleics Ltd.) 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權，並參與其現金增資 55,470 仟元 (2,000 仟美元)，併同 E Ink Corporation 合計持有 Nuclera Limited 23.29% 股權。113 年度間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

率參與 Nuclera Limited 現金增資，致合併公司對其之綜合持股比降低至 11.99% 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故自 113 年 8 月起變更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116,025 仟元。

如附註十三說明，合併公司於 114 年 6 月因具實質控制力，將聯合聚晶公司由採權益法之投資轉為子公司。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之權益視為處分，以取得實質控制力之日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662,409 仟元，以及取得實質控制力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及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淨變動全數轉列處分投資利益 1,471 仟元。

合併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部分關聯企業係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0,340	\$	6,121,421	\$	8,529,395	\$	3,561,449	\$	2,733,592	\$	2,885,683	\$	21,436,197											
增 添	-	-	83,153	-	36,020	47,115	-	-	-	-	-	-	-	3,051,971											
處 分	-	-	-	(217,691)	(26,182)	-	-	-	-	-	-	(243,873)										
重 分 類	7,151	1,071,152	662,252	188,047	(1,960,840)	(32,238)																	
淨兌換差額	33,367	284,907	188,093	78,437	70,715	655,519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530,858</u>	<u>\$</u>	<u>7,560,633</u>	<u>\$</u>	<u>9,198,069</u>	<u>\$</u>	<u>3,848,866</u>	<u>\$</u>	<u>3,729,150</u>	<u>\$</u>	<u>24,867,57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17,052	\$	6,271,021	\$	2,698,291	\$	-	\$	12,286,364													
折舊費用	-	-	322,679	-	650,530	299,789	-	-	-	-	-	1,272,998													
處 分	-	-	-	(186,586)	(25,629)	-	-	-	-	(212,215)												
重 分 類	-	-	-	1,301	(260)	-	-	-	-	-	1,041													
淨兌換差額	-	-	145,886	127,805	69,192	-	-	-	-	-	-	342,88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u>3,785,617</u>	<u>\$</u>	<u>6,864,071</u>	<u>\$</u>	<u>3,041,383</u>	<u>\$</u>	<u>-</u>	<u>\$</u>	<u>13,691,071</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530,858</u>	<u>\$</u>	<u>3,775,016</u>	<u>\$</u>	<u>2,333,998</u>	<u>\$</u>	<u>807,483</u>	<u>\$</u>	<u>3,729,150</u>	<u>\$</u>	<u>11,176,505</u>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0,858	\$	7,560,633	\$	9,198,069	\$	3,848,866	\$	3,729,150	\$	24,867,576													
增 添	1,346,338	24,154	100,555	80,880	3,110,642	4,662,569																			
處 分	-	-	(45,262)	(29,166)	(39,013)	(113,441)															
企業合併取得	-	-	7,840	46,126	28,722	82,688																			
重 分 類	-	1,744,081	1,579,164	272,561	(3,599,959)	(4,153)																	
淨兌換差額	(21,941)	(126,686)	(89,503)	(37,215)	(74,595)	(349,940)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855,255</u>	<u>\$</u>	<u>9,202,182</u>	<u>\$</u>	<u>10,750,863</u>	<u>\$</u>	<u>4,182,052</u>	<u>\$</u>	<u>3,154,947</u>	<u>\$</u>	<u>29,145,29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785,617	\$	6,864,071	\$	3,041,383	\$	-	\$	13,691,071													
折舊費用	-	-	385,372	-	867,629	304,045	-	-	-	-	-	1,557,046													
減損迴轉利益	-	-	-	(55)	-	-	-	-	-	-	(55)												
企業合併取得	-	-	2,959	33,450	-	-	-	-	-	-	-	36,409													
處 分	-	-	-	(21,640)	(24,235)	-	-	-	-	(45,875)												
淨兌換差額	-	(83,655)	(64,330)	(32,711)	-	-	-	-	(180,696)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u>4,087,334</u>	<u>\$</u>	<u>7,648,634</u>	<u>\$</u>	<u>3,321,932</u>	<u>\$</u>	<u>-</u>	<u>\$</u>	<u>15,057,900</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1,855,255</u>	<u>\$</u>	<u>5,114,848</u>	<u>\$</u>	<u>3,102,229</u>	<u>\$</u>	<u>860,120</u>	<u>\$</u>	<u>3,154,947</u>	<u>\$</u>	<u>14,087,399</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31,256</u>	<u>\$ 28,957</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74%-2.09%	1.29-1.9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6 年
無塵室及管路工程	25 至 30 年
員工宿舍	20 年
其他	2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1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6 年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039,384	\$ 790,790
建築物	231,467	196,252
其他設備	<u>236</u>	<u>1,537</u>
	<u>\$ 1,271,087</u>	<u>\$ 988,579</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17,279</u>	<u>\$ 34,82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48,666	\$ 45,775
建築物	46,933	45,203
其他設備	<u>2,261</u>	<u>2,111</u>
	<u>\$ 97,860</u>	<u>\$ 93,089</u>

除以上所列之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18,734</u>	<u>\$ 85,090</u>
非流動	<u>\$ 1,194,438</u>	<u>\$ 955,72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1.56-4.37%	0.58-4.92%
建築物	1.51-5.10%	1.50-5.10%
其他設備	1.50%	1.50-2.5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22 年 12 月 31 日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若干土地，租金依雙方約定之費率計收，出租人得隨時依據公告地價及相關法令規定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無違反租賃契約情事者，於租賃期滿享有優先承租權。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20 年。其中部分土地租賃約定每年參考土地公告地價上漲比例或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享有優先承購權；位於美國之土地及建築物租賃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優先承購權，此等條款使合併公司具備較大之營運彈性規劃，若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該等選擇權，衡量租賃負債時不予反映此等條款。

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他人使用，亦不得改變其用途或供違反法令之使用。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2,720</u>	<u>\$ 55,90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200</u>	<u>\$ 41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0,581</u>	<u>\$ 164,90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	譽	專	利	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7,134,748		\$ 418,100			\$ 54,609	\$ 7,607,457	
本年度增加	-		13,843			9,085	22,928	
本年度攤銷	-	(72,750)	(39,279)	(112,029)	
本年度處分	-	(289)			-	(289)	
重分類	-		-			18,255	18,255	
淨兌換差額	431,673		14,426			2,573	448,67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7,566,421		373,330			45,243	7,984,994	
本年度增加	-		8,673			21,145	29,818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 七)	602,001		-			182,097	784,098	
本年度攤銷	-	(70,602)	(35,422)	(106,024)	
本年度處分	-	(270)			-	(270)	
重分類	-		-			3,678	3,678	
淨兌換差額	(281,211)	(10,115)	(1,022)	(292,34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7,887,211		\$ 301,016			\$ 215,719	\$ 8,403,946	

元太集團之商譽為取得電子墨水與電子紙領域專利技術，主要係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及物聯網應用之研發與生產。商譽係分攤至該兩項產品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各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於114及113年預估未來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予以計算可回收金額，超過5年之現金流量皆以持平之年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使用之年折現率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消費性電子產品	12.57%	13.48%
物聯網應用	14.33%	14.04%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利權	6至20年
其他無形資產	1至14.5年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u>\$ 3,973,052</u>	<u>\$ 7,270,000</u>
年 利 率	1.78-2.05%	1.88-2.2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932,000	\$ 4,302,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896</u>)	(<u>3,442</u>)
	<u>\$ 3,931,104</u>	<u>\$ 4,298,558</u>
年 利 率	1.55-1.96%	1.61-1.93%

(三)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 9,440,452	\$ 4,888,004
銀行信用借款	4,019,000	3,333,38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0,000</u>)	(<u>494,386</u>)
	<u>\$ 13,359,452</u>	<u>\$ 7,727,004</u>
年 利 率	1.55-2.09%	1.43-2.21%

長期銀行信用借款，至 119 年 10 月前償清，按月付息。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資金，於 113 年 9 月 11 日與東方匯理銀行為首之 2 間銀行簽訂綠色貸款合約，總額度 3,000,000 仟元其借款額度自首次動用日（113 年 9 月）起算 3 年；另於 113 年 11 月 8 日與以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為首之 17 間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 12,000,000 仟元，其借款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聯貸動撥情形如下：

動 用 銀 行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兆 豐	\$ 6,450,000	\$ 3,400,000
東方匯理	<u>3,000,000</u>	<u>1,500,000</u>
	<u>\$ 9,450,000</u>	<u>\$ 4,900,000</u>

本公司承諾於授信案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審閱並維持以下合併財務比率及約定：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 倍，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5,000,000 仟元。前述財務比率係以本公司年度及第 2 季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85,569	\$ 2,286,20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614,726	433,009
應付勞務費	51,557	71,405
應付水電費	46,519	24,054
應付退休金	20,769	26,388
應付勞健保	11,976	29,172
其 他	812,401	746,384
	<u>\$ 4,443,517</u>	<u>\$ 3,616,616</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元瀚材料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大陸子公司係每月依照地方政府規定標準工資之一定百分比計提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 1 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係依照韓國當地法規制訂退休金制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5,315	\$ 86,4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0,595)	(57,122)
	<u>\$ 34,720</u>	<u>\$ 29,374</u>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4,098)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8,818</u>	<u>\$ 29,37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年1月1日	\$ 75,268	(\$ 44,837)	\$ 30,431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4,120	-	4,120
前期服務成本	3,681	-	3,681
利息費用(收入)	<u>1,775</u>	(569)	<u>1,206</u>
認列於損益	<u>9,576</u>	(569)	<u>9,0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942)	(6,942)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10)	-	(10)
—經驗調整	<u>7,622</u>	<u>-</u>	<u>7,6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612</u>	(6,942)	<u>670</u>
雇主提撥	-	(5,421)	(5,421)
福利支付	(4,328)	647	(3,681)
淨兌換差額	(1,632)	<u>-</u>	(1,632)
113年12月31日	<u>86,496</u>	(57,122)	<u>29,374</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5,172	-	5,172
前期服務成本	758	-	758
利息費用(收入)	<u>2,148</u>	(875)	<u>1,273</u>
認列於損益	<u>8,078</u>	(875)	<u>7,20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881)	(3,88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 513	\$ -	\$ 513
—經驗調整	<u>3,838</u>	<u>-</u>	<u>3,8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351</u>	<u>(3,881)</u>	<u>470</u>
雇主提撥	-	(1,358)	(1,358)
福利支付	(2,641)	2,641	-
淨兌換差額	<u>(969)</u>	<u>-</u>	<u>(969)</u>
114年12月31日	<u>\$ 95,315</u>	<u>(\$ 60,595)</u>	<u>\$ 34,720</u>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4.58%	1.50-4.3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0-3.79%	3.50-3.8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1%	(\$ <u>2,777</u>)	(\$ <u>2,683</u>)
減少 0.25-1%	<u>\$ 2,994</u>	<u>\$ 2,90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1%	<u>\$ 2,991</u>	<u>\$ 2,897</u>
減少 0.25-1%	(\$ <u>2,810</u>)	(\$ <u>2,71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326</u>	<u>\$ 2,41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58-11.9年	9.58-10.5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2,000,000</u>	<u>2,0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0</u>	<u>\$ 2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1,150,883</u>	<u>1,145,916</u>
已發行股本	<u>\$ 11,508,832</u>	<u>\$ 11,459,163</u>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4,967 仟股及 4,813 仟股，已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第 4 季、114 年第 3 季、114 年第 2 季、114 年第 1 季及 113 年第 4 季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487 仟股、407 仟股、582 仟股、1,675 仟股及 2,303 仟股，金額合計分別為 96,613 仟元、28,011 仟元、38,253 仟元、110,992 仟元及 152,064 仟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增資基準日分別為 115 年 3 月 18 日、114 年 11 月 17 日、114 年 8 月 18 日、114 年 5 月 12 日及 114 年 3 月 6 日。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10,289,155	\$ 9,928,722
公司債轉換溢價	525,200	525,200
庫藏股票交易	260,084	260,084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57,477	57,47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註 2)	8,653	10,354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78	12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519,284	188,814
	<u>\$ 11,660,031</u>	<u>\$ 10,970,780</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股權時，因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經董事會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則提撥至少 50% 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10%。

另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自分派 110 年度盈餘起適用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18,052</u>	<u>\$ 800,566</u>
現金股利	<u>\$ 5,741,097</u>	<u>\$ 5,140,77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5</u>	<u>\$ 4.5</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4 年 2 月 21 日及 113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4 年及 113 年度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分別經 114 年 5 月 28 日及 113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50,546</u>
現金股利	<u>\$ 6,798,98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5.9</u>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70,678</u>	<u>\$ 70,678</u>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70,678 仟元，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12,930)	(\$ 1,189,487)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111,480)	698,26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2,885)	37,359
重分類調整		
處分子公司	113,91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381	40,931
年底餘額	<u>(\$ 1,412,999)</u>	<u>(\$ 412,930)</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0,147,026	\$ 7,023,979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7,163,874	3,526,852
債務工具	130,817	(89,42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84,534)	(314,382)
年底餘額	<u>\$ 17,357,183</u>	<u>\$ 10,147,026</u>

(六)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689,341	\$ 640,651
本年度淨利	(8,755)	54,98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	(2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83,370	32,400
債務工具	4,066	345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7,825)	(38,750)
取得子公司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權益	447,965	-
非控制權益變動	954	-
股份基礎給付	942	-
年底餘額	<u>\$ 1,200,067</u>	<u>\$ 689,341</u>

二二、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類

收入類型 / 產品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物聯網應用	\$ 15,749,564	\$ 12,869,502
消費性電子產品	<u>20,366,250</u>	<u>19,293,631</u>
	<u>\$ 36,115,814</u>	<u>\$ 32,163,133</u>
權利金收入	<u>\$ 325,046</u>	<u>\$ 494,292</u>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5,368,405</u>	<u>\$ 4,757,678</u>	<u>\$ 2,717,486</u>
合約資產—流動			
權利金	<u>\$ -</u>	<u>\$ 5,056</u>	<u>\$ 15,883</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153,357	\$ 453,943	\$ 559,380
權利金	<u>62,894</u>	<u>59,958</u>	<u>70,799</u>
	<u>\$ 216,251</u>	<u>\$ 513,901</u>	<u>\$ 630,17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非流動			
商品銷貨	<u>\$ 4,000</u>	<u>\$ -</u>	<u>\$ -</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收 入 類 型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453,768	\$ 429,133
權利金收入	<u>59,956</u>	<u>67,802</u>
	<u>\$ 513,724</u>	<u>\$ 496,935</u>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502,111	\$ 480,6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6,298	535,1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664	219,1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684	271,918
其 他	<u>1,665</u>	<u>260</u>
	<u>\$ 1,208,422</u>	<u>\$ 1,507,196</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6,728	\$ 10,050
政府補助收入	107,014	1,457
其 他	<u>54,729</u>	<u>102,887</u>
	<u>\$ 168,471</u>	<u>\$ 114,394</u>

(三)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57,046	\$ 1,272,998
其他無形資產	106,024	112,029
使用權資產	<u>97,860</u>	<u>93,089</u>
	<u>\$ 1,760,930</u>	<u>\$ 1,478,11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1,975	\$ 774,676
營業費用	<u>732,931</u>	<u>591,411</u>
	<u>\$ 1,654,906</u>	<u>\$ 1,366,08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922	\$ 5,858
營業費用	<u>98,102</u>	<u>106,171</u>
	<u>\$ 106,024</u>	<u>\$ 112,029</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45,115	\$ 129,740
確定福利計畫	<u>7,203</u>	<u>9,007</u>
	152,318	138,747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412,697	59,577
其他員工福利	<u>6,835,846</u>	<u>6,587,28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400,861</u>	<u>\$ 6,785,60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30,612	\$ 1,826,234
營業費用	<u>5,370,249</u>	<u>4,959,374</u>
	<u>\$ 7,400,861</u>	<u>\$ 6,785,608</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並扣除累積虧損後，分別以至少 1%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提撥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之 0.1% 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

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5年3月6日及114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u>\$ 129,000</u>	<u>\$ 103,000</u>
董事酬勞	<u>\$ 40,000</u>	<u>\$ 40,0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及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3及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175,593	\$ 2,460,6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6,069	87,6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6,548)	70,689
	<u>3,155,204</u>	<u>2,618,93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94,147)	(666,5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86)	4,057
	(898,233)	(662,4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6,971</u>	<u>\$ 1,956,47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12,763,095</u>	<u>\$ 10,878,93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2,552,619	\$ 2,175,78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327	11,329
免稅所得	(349,208)	(153,7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6,069	87,608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	(\$ 339,590)	(\$ 449,559)
境外扣繳稅款	66,131	43,382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9,754	59,4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0,543)	74,746
其他	<u>281,412</u>	<u>107,47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56,971</u>	<u>\$ 1,956,476</u>

E Ink Technology B.V.和 E Ink Netherlands B.V.註冊於荷蘭，該地區之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生效。依該法案，E Ink Technology B.V.和 E Ink Netherlands B.V.須就其各集團個體課稅低於有效稅率15%之利潤，於荷蘭支付補充稅。受該所得稅影響之主要轄區為美國及中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為130,188仟元及69,809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1,021,589	\$ 588,415
債務工具	19,308	4,134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7)	951
	<u>\$ 1,040,770</u>	<u>\$ 593,50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7,682</u>	<u>\$ 7,57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612,842</u>	<u>\$ 2,241,38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8,303	\$ 6,271	\$ -	\$ 2,709	(\$ 7,552)	\$ 199,731
其他應付款	160,841	601	-	-	(6,569)	154,873
存 貨	186,832	(11,809)	-	4,011	55,487	234,521
應收帳款	103,961	39,135	-	541	(48)	143,589
遞延收入	350,890	475,392	-	-	(87,624)	738,6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336	-	127	-	-	26,463
預付款項	17,639	-	-	-	-	17,639
其 他	51,812	209,254	-	3,644	35,117	299,827
	<u>1,096,614</u>	<u>718,844</u>	<u>127</u>	<u>10,905</u>	<u>(11,189)</u>	<u>1,815,301</u>
虧損扣抵	4,772	(9,179)	-	-	(419)	(4,826)
投資抵減	879,713	137,289	-	-	(32,500)	984,502
	<u>\$ 1,981,099</u>	<u>\$ 846,954</u>	<u>\$ 127</u>	<u>\$ 10,905</u>	<u>(\$ 44,108)</u>	<u>\$ 2,794,97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金融商品	\$ 1,638,615	(\$ 48,620)	\$ 1,040,897	\$ -	(\$ 4,208)	\$ 2,626,684
合約負債	74,968	(20,743)	-	-	(2,004)	52,221
其 他	108,525	18,084	-	3,337	-	129,946
	<u>\$ 1,822,108</u>	<u>(\$ 51,279)</u>	<u>\$ 1,040,897</u>	<u>\$ 3,337</u>	<u>(\$ 6,212)</u>	<u>\$ 2,808,851</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6,566	\$ 10,350	\$ -	\$ 11,387	\$ 198,303
其他應付款	104,966	48,577	-	7,298	160,841
存 貨	71,094	32,814	-	3,634	186,832
應收帳款	173,075	10,123	-	53	103,961
遞延收入	138,622	208,138	-	4,130	350,89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7,287	-	(951)	-	26,336
預付款項	17,639	-	-	-	17,639
其 他	27,103	25,008	-	(299)	51,812
	<u>736,352</u>	<u>335,010</u>	<u>-</u>	<u>26,203</u>	<u>1,096,614</u>
虧損扣抵	13,638	(9,590)	-	724	4,772
投資抵減	453,335	391,477	-	34,901	879,713
	<u>\$ 1,203,325</u>	<u>\$ 716,897</u>	<u>(\$ 951)</u>	<u>\$ 61,828</u>	<u>\$ 1,981,0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	\$ 1,100,664	(\$ 55,067)	\$ 592,549	\$ 469	\$ 1,638,615
合約負債	51,479	27,674	-	(4,185)	74,968
其 他	26,691	81,834	-	-	108,525
	<u>\$ 1,178,834</u>	<u>\$ 54,441</u>	<u>\$ 592,549</u>	<u>(\$ 3,716)</u>	<u>\$ 1,822,108</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年度到期	\$ -	\$ 10,235
116年度到期	163,106	169,726
117年度到期	121,714	123,062
118年度到期	135,890	137,239
119年度到期	81,029	82,378
121年度到期	2,260	2,260
123年度到期	8,291	-
124年度到期	18,979	-
	<u>\$ 531,269</u>	<u>\$ 524,90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66,363</u>	<u>\$ 490,598</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27,612	115年
163,106	116年
121,714	117年
135,890	118年
81,029	119年
2,260	121年
8,291	123年
<u>18,979</u>	124年
<u>\$ 558,881</u>	

(七)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8,076,341 仟元及 26,476,287 仟元。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核定情形如下：

公 司 名 稱	最 後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10
元瀚材料公司	112
中外古今公司	112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112
聯合聚晶公司	112

二五、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9.14</u>	<u>\$ 7.7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9.08</u>	<u>\$ 7.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0,514,879</u>	<u>\$ 8,867,482</u>

股 數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1,150,166	1,144,83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52	433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u>6,863</u>	<u>10,39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1,157,781</u>	<u>1,155,66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與歸屬感暨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 112 年 5 月、110 年 5 月及 109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0 單位、10,000 單位及 10,000 單位，共計 4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全職正式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分別至 120 年 3 月 31 日、116 年 10 月 3 日及 116 年 8 月 10 日到期，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時 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	
	(累 計)	
屆滿2年	40	
屆滿3年	70	
屆滿4年	100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114年度		113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1,240	\$63.71-262.5	17,266	\$65.15-77.2
本年度給予	20,000		-	
本年度行使	(4,151)		(5,826)	
本年度喪失	(571)		(200)	
年底流通在外	<u>26,518</u>		<u>11,240</u>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4年4月	110年10月	110年8月
給與日股價 (元)	\$ 268.50	\$ 69	\$ 77.20
轉讓價格 (元)	\$ 268.50	\$ 69	\$ 77.20
預期波動率	39.74-47.43%	40.28-42.73%	40.50-43.77%
存續期間	2-4 年	2-4 年	2-4 年
預期股利率	-	3.77%	3.77%
無風險利率	1.319-1.477%	0.760-0.765%	0.760-0.765%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62.2-102.9	\$ 13.2-17.2	\$ 14.7-19.8

本公司於 114 年 7 月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購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認股價格，將執行價格自每單位 72.9 元調降至 71.29 元、每單位 65.15 元調降至 63.71 元及每單位 268.5 元調降至 262.5 元，並自 114 年 7 月 30 日除權息基準日開始適用。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11,252 仟元及 59,577 仟元。

(二) 當年度取得子公司之認股權計畫

聯合聚晶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限制權利新股列示如下：

股東會通過日期	114年6月19日	112年6月6日
發行股數(仟股)	不超過 1,000	不超過 1,0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14 年 8 月 12 日	112 年 7 月 13 日
發行期間	2 年	2 年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約代為行使之。
3. 除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可參與包括配股、配息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其他未盡事宜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聯合聚晶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4年度	113年度
	股數	股數
年初流通在外	150,000	80,000
本年度發行	212,000	70,000
本年度註銷	(53,000)	-
年底流通在外	<u>309,000</u>	<u>150,000</u>

聯合聚晶公司於 114 年度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元)	給付數量 (股)	既得期間
114.12.29	38.39	32,400	2年
114.12.29	38.39	129,600	3年

聯合聚晶公司於 11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45 仟元。

二七、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比例 ／收購比例 (%)	移轉對價
聯合聚晶公司 積體電路及電子電路應用 設計技術服務及買賣	114年6月19日	34.82%	\$ -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聯合聚晶公司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1,7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50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8,810
存貨	88,596
其他流動資產	6,744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279
其他無形資產	182,097
使用權資產	3,2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68
<u>流動負債</u>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48,912)
其他	(21,881)
<u>非流動負債</u>	
其他	(8,505)
	<u>\$ 687,310</u>

收購聯合聚晶公司之原始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僅係暫定。

(三)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聯合聚晶公司
移轉對價	\$ -
加：非控制權益(聯合聚晶公司 65.18%所有權權益)	447,965
加：先前已持有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841,346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687,310)
商譽	<u>\$ 602,001</u>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聯合聚晶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777)
	<u>(\$ 261,777)</u>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聯合聚晶公司
營業收入	<u>\$ 242,081</u>
本期淨利(損)	<u>(\$ 26,122)</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1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為36,413,190仟元，擬制合併淨利為10,497,303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14及113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4,662,569	\$ 3,051,971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	1,197	-
應付土地款－關係人增加	(403,901)	(166,342)
支付現金	<u>\$ 4,259,865</u>	<u>\$ 2,885,629</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未來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私募普通股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414	\$ -	\$ 17,414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559,032	-	1,022,761	1,581,793
—永續公司債	-	2,283,236	-	2,283,236
—普通公司債	-	292,536	-	292,536
—國外上市股票	1,465,569	-	-	1,465,570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217,046	217,046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特別股	-	-	99,316	99,316
	<u>\$ 2,024,601</u>	<u>\$ 2,593,186</u>	<u>\$ 1,339,123</u>	<u>\$ 5,956,91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36,306,752	\$ -	\$ -	\$36,306,75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97,259	897,259
債務工具投資				
—國外普通公司債	-	4,697,278	-	4,697,278
	<u>\$36,306,752</u>	<u>\$ 4,697,278</u>	<u>\$ 897,259</u>	<u>\$41,901,28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42,922	\$ -	\$ 242,922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融資產</u>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80,722	\$ -	\$ 966,707	\$ 1,547,429
—永續公司債	-	3,101,462	-	3,101,462
—普通公司債	-	305,646	-	305,646
—國外上市股票	1,154,780	-	-	1,154,780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224,629	224,629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特別股	-	-	170,957	170,957
	<u>\$ 1,735,502</u>	<u>\$ 3,407,108</u>	<u>\$ 1,362,293</u>	<u>\$ 6,504,90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4,194,463	\$ -	\$ -	\$24,194,463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319,986	1,319,986
<u>債務工具投資</u>				
—國外普通公司債	-	6,089,835	-	6,089,835
	<u>\$24,194,463</u>	<u>\$ 6,089,835</u>	<u>\$ 1,319,986</u>	<u>\$31,604,284</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生性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457,611	\$ -	\$ 457,611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682,279	\$ 700,999
認列於損益	(90,995)	9,3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512,302	225,376
購 買	144,000	1,049,666
重分類(註 1)	-	665,447
處 分	(71,654)	(1,211)
轉出(註 2)	(921,235)	-
淨兌換差額	(18,318)	32,610
年底餘額	<u>\$ 2,236,382</u>	<u>\$ 2,682,279</u>

註 1：合併公司於 113 年 8 月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Nuclera Limited 喪失重大影響力，故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合併公司原持有之國外未上市（櫃）股票於 114 年 3 月起於公開及興櫃市場掛牌買賣，是以由第 3 等級移轉至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非衍生工具－永續公司債及普通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係參考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用資產法，係被投資公司最近其財務報表之淨資產予以評估；國外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法，參考同類型公司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或先前股權交易價格等評估其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均為流動性折價 10%-20%。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價增加 1% 時，將使公允價值分別減少 4,789 仟元及 9,599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皆為可類比公司的評價乘數 0.71%。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或可類比公司的評價乘數增加 1%，將使公允價值分別增加 11,239 仟元及 11,319 仟元。

(2) 可轉換特別股係採用二元樹評價模型及 Black-Scholes Model 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股價波動度分別為 40.87%-55.09% 及 37.56%-52.55%。

(3) 國外私募基金受益憑證係採資產法評估，係參考公允價值
 衡量後之淨資產評估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956,911	\$ 6,504,9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27,953,621	26,238,4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37,204,011	25,514,449
債務工具投資	4,697,278	6,089,83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2,922	457,6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554,259	26,907,98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情形，以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

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人民幣及韓圀對美元之匯率分別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人民幣及韓圀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新台幣對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對美元之影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u>(\$ 128,301)</u>	<u>(\$ 90,582)</u>	<u>(\$ 30,468)</u>	<u>(\$ 68,313)</u>
	韓圀對美元之影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u>(\$ 10,307)</u>	<u>(\$ 4,953)</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暨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u>\$ 14,353,723</u>	<u>\$ 14,741,926</u>
— 金融負債	<u>\$ 21,363,608</u>	<u>\$ 19,789,948</u>
— 租賃負債	<u>\$ 1,313,172</u>	<u>\$ 1,040,815</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u>\$ 8,031,327</u>	<u>\$ 6,227,034</u>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合併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針對合併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稅前現金流入 40,157 仟元及 31,135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權益證券及債務工具而產生商品價格及權益價格暴險。其中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基金受益憑證、債務工具及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基金受益憑證、債務工具及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96,975 仟元及 325,245 仟元；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095,064 仟元及 1,580,214 仟元。

合併公司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變動，主要係因增加權益證券及債券工具之投資所致。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8,632,909仟元及37,294,584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

11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13,077	\$ 26,128	\$ 116,768	\$ 501,883	\$ 928,706
固定利率工具	<u>6,265,361</u>	<u>1,710,924</u>	<u>313,460</u>	<u>14,027,139</u>	<u>-</u>
	<u>\$ 6,278,438</u>	<u>\$ 1,737,052</u>	<u>\$ 430,228</u>	<u>\$14,529,022</u>	<u>\$ 928,70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55,973	\$ 501,883	\$ 514,069	\$ 115,177	\$ 115,177	\$ 184,283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9,159	\$ 18,214	\$ 80,151	\$ 344,982	\$ 856,754
固定利率工具	6,657,502	4,458,437	1,059,003	7,560,124	334,752
	\$ 6,666,661	\$ 4,476,651	\$ 1,139,154	\$ 7,905,106	\$ 1,191,50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07,524	\$ 344,982	\$ 221,669	\$ 233,050	\$ 186,367	\$ 215,668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關聯企業
永豐餘生技公司	關聯企業
聯合聚晶公司	關聯企業(114年6月起為子公司)
Nuclera Limited (原名: Nuclera Nucleics Limited)	關聯企業(113年8月起為非關聯企業)
Plastic Logic HK Limited	關聯企業
PL Germany GmbH	關聯企業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商店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紙業(南京)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造紙(揚州)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中華紙漿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新川創新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YFY Jupiter US, Inc.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Jupiter Prestige Group North America Inc.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經綸全訊(香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公司台灣分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餘智能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永豐餘生技(昆山)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紙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證券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信誼企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香港商御智管理顧問公司	實質關係人
沈氏藝術印刷公司	實質關係人
揚州新帆精密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u>\$2,438,559</u>	<u>\$ 31,916</u>

與關係人間銷貨價格及貨款之收款期間，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德奇電子揚州	\$ 328,661	\$ 1,754,875
其 他	12,009	43,01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 公司	19,815	82
實質關係人	<u>3,134</u>	<u>579</u>
	<u>\$ 363,619</u>	<u>\$ 1,798,548</u>

與關係人間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依約定條件為之。

(四)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 26,178	\$ 61,154
其他	<u>7,106</u>	<u>13,882</u>
	<u>\$ 33,284</u>	<u>\$ 75,036</u>

(五)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 25,682	\$ 17,501
關聯企業	17,401	16,01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公司	<u>26,485</u>	<u>6,889</u>
	<u>\$ 69,568</u>	<u>\$ 40,404</u>

(六)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德奇電子揚州	\$ 8,715	\$ -
Nuclera Corporation	-	13,787
其他	-	8,277
其他	<u>13</u>	<u>238</u>
	<u>\$ 8,728</u>	<u>\$ 22,302</u>

(七) 營業外收入－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 -	\$ 1,32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u>144</u>	<u>95</u>
	<u>\$ 144</u>	<u>\$ 1,418</u>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894,175	\$ 21,796
	減：備抵損失	<u>(19,504)</u>	<u>(20,345)</u>
		874,671	1,45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8,669
	之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u>-</u>	<u>57</u>
		<u>\$ 874,671</u>	<u>\$ 10,177</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科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11,001	\$ 11,475
	減：備抵損失	(9,769)	(9,769)
	淨兌換差額	(1,232)	(1,706)
		<u>\$ -</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47,993	\$ 113,62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子 公司	420,849	14,018
實質關係人	<u>5,042</u>	<u>5,665</u>
	<u>\$ 473,884</u>	<u>\$ 133,30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十) 預付款項及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永豐餘生技昆山	\$ 50,439	\$ 51,44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 公司	16,772	6,034
關聯企業	<u>21</u>	<u>42</u>
	<u>\$ 67,232</u>	<u>\$ 57,521</u>

(十一)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 公司	\$ 116,943	\$ 100,302
關聯企業	<u>285</u>	<u>285</u>
	<u>\$ 117,228</u>	<u>\$ 100,587</u>

(十二)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4年度	113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 公司		
中華紙漿	<u>\$ 1,346,338</u>	<u>\$ -</u>

(十三)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		處分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之子公司	\$ <u> -</u>	\$ <u> 870</u>	\$ <u> -</u>	\$ <u> 382</u>

(十四) 承租協議

合併公司(1)於111年8月向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承租土，租賃期間為20年，因長期營運發展及需求，於114年11月提前終止土地租賃契約，並認列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21,930仟元，另於114年11月向其承租土地與建築物，租賃期間為10年；(2)於113年8月向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3年，相關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子公司	\$ <u>613,851</u>	\$ <u> -</u>
帳列科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 <u>620,941</u>	\$ <u>232,893</u>
租賃負債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51,230	\$ 8,725
—非流動	<u>571,043</u>	<u>237,968</u>
	\$ <u>622,273</u>	\$ <u>246,693</u>
帳列科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 <u>13,231</u>	\$ <u>11,60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十五)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	\$ 984
實質關係人	<u>67</u>	<u>69</u>
	\$ <u>67</u>	\$ <u>1,053</u>

(十六) 取得金融資產

113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基 金	\$ 97,710

(十七) 處分金融資產

11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失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基 金	<u>\$ 71,654</u>	<u>\$ 26,056</u>

(十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72,339	\$ 250,476
退職後福利	1,965	1,898
股份基礎給付	<u>71,558</u>	<u>5,054</u>
	<u>\$ 345,862</u>	<u>\$ 257,42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質抵押作為部分短期借款、金融商品交易信用額度、海關進口貨物擔保金、廠房土地租賃押金等之銀行存款及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 動	\$ 39,915	\$ 38,136
非 流 動	<u>3,902</u>	<u>12,830</u>
	<u>\$ 43,817</u>	<u>\$ 50,966</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置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335,838 仟元及 56,673 仟元。
- (二) 截至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長短期借款及金融商品交易信用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22,141,303 仟元及 23,440,402 仟元。
- (三) 截至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聯貸案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5,000,000 仟元及 21,800,000 仟元。
- (四)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新竹廠廠辦大樓暨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案，因應營運需求擴充產能，另於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追加預算，預計工程總金額約 26.43 億，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執行進度約為 87%；於 113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新建生產設備，預計投資金額為 14.86 億，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執行進度約為 19%；於 114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建置大幅寬電子紙及模具生產設備案，預計投資金額為 36.28 億，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進行。
- (五)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中華紙漿以租地委建方式於桃園觀音廠新建廠辦大樓，另考量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及需求，於 114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購買原承租桃園觀音廠土地，交易價款預計為 13.46 億，並終止原簽訂之土地租賃契約；於 115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建觀音廠廠辦大樓案，預計工程總金額為 55.36 億。
- (六) 本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中華紙漿承租觀音工業區廠房，租賃期間自合約起始日起算共計 10 年，取得使用權資產金額為 6.14 億，並通過觀音廠改造工程案，預計工程總金額約 14.11 億，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進行。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86,419	31.43	(美元：新台幣)	\$	21,574,149		
美 元		376,522	7.0288	(美元：人民幣)		11,834,086		
美 元		32,795	1,427.99	(美元：韓圓)		1,030,747		
日 幣		5,499,910	0.2008	(日幣：新台幣)		1,104,382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88,576	1,427.99	(美元：韓圓)		2,783,9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82,692	1,427.99	(美元：韓圓)		2,599,018		
美 元		51,309	31.43	(美元：新台幣)		1,612,632		
歐 元		197,393	36.90	(歐元：新台幣)		7,283,80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78,207	31.43	(美元：新台幣)		8,744,046		
美 元		279,582	7.0288	(美元：人民幣)		8,787,262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16,551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6,935,125		
美 元		436,494		7.1884 (美元：人民幣)		14,310,448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94,600		1,459.706 (美元：韓圜)		3,101,4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79,048		1,459.706 (美元：韓圜)		2,591,595		
美 元		92,679		32.785 (美元：新台幣)		3,038,467		
歐 元		171,777		34.14 (歐元：新台幣)		5,864,45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40,259		32.785 (美元：新台幣)		7,876,891		
美 元		228,128		7.1884 (美元：人民幣)		7,479,176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756,091)仟元及 1,168,20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本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本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地區之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依地區別分為國內、亞洲及美洲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部門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銷貨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國 內	\$37,645,437	\$22,859,839	\$10,656,171	\$ 6,156,961
亞 洲	24,918,542	20,347,188	827,703	1,569,972
美 洲	7,400,180	7,401,789	(113,822)	484,712
調整及沖銷	(33,848,345)	(18,445,683)	-	-
	<u>\$36,115,814</u>	<u>\$32,163,133</u>	11,370,052	8,211,645
管理成本及董事酬勞			(695,742)	(592,861)
利息收入			1,208,422	1,507,196
權利金收入			325,046	494,292
股利收入			1,007,628	684,359
利息費用			(375,619)	(344,410)
外幣兌換淨(損)益			(756,091)	1,168,200
處分投資淨益(損)			641,054	(116,0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損失			(10,340)	(155,565)
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48,685	22,108
稅前淨利			<u>\$12,763,095</u>	<u>\$10,878,939</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及董事酬勞、利息收入、權利金收入、股利收入、利息費用、外幣兌換淨(損)益、處分投資淨益(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其他營業外收支及所得稅費用等。

(二) 主要產品收入

產 品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物聯網應用	\$ 15,749,564	\$ 12,869,502
消費性電子產品	<u>20,366,250</u>	<u>19,293,631</u>
	<u>\$36,115,814</u>	<u>\$32,163,133</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亞洲及美洲。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台 灣	\$ 10,049,445	\$ 7,443,208
亞 洲	3,430,623	3,411,129
美 洲	<u>10,625,418</u>	<u>10,168,424</u>
	<u>\$ 24,105,486</u>	<u>\$ 21,022,761</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暨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 B	\$ 9,440,652	\$ 7,124,883
客戶 A	4,736,911	4,522,586
客戶 E	4,166,966	3,214,354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 1)	年底餘額 (註 1)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註 1)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註 2)
0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1.9	短期融資	\$ -	營運週轉	\$ -	-	\$ -	\$ 6,871,041	\$ 27,484,164
1	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 仟美元)	(125,720)	(125,720)	5.0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524,573	6,098,293
		E Ink Netherlands B.V.	其他應收款	是	(147,721)	(147,721)	(147,721)	4.9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524,573	6,098,293
2	E Ink Technology B.V.	E Ink Netherlands B.V.	其他應收款	是	(4,700 仟美元)	(139,461)	(4,700 仟美元)	5.5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4,215,046	16,860,246
		中外古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 仟美元)	(4,200 仟美元)	(4,215,046)	5.5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34,109 仟美元)	(536,438 仟美元)
						498,075	-								4,215,046	16,860,246
															(134,109 仟美元)	(536,438 仟美元)

註 1：除本期最高餘額係以各月底匯率換算外，餘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31.43 換算。

註 2：元太科技工業公司、元瀚材料公司及 E Ink Technology B.V. 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 40% 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 10% 為限。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 2)	年 底 背書保 證 餘額 (註 2)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 2)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告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區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 17,177,603	\$ 3,752,165 (113,000 仟美元)	\$ 2,514,400 (80,000 仟美元)	\$ -	\$ -	3.66%	\$ 68,710,410	是	否	否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177,603	2,600,000	2,000,000	-	-	2.91%	68,710,410	是	否	否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力電紙平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177,603	250,000	200,000	22,000	-	0.29%	68,710,410	是	否	否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外古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177,603	1,500,000	1,500,000	450,000	-	2.18%	68,710,410	是	否	否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 Ink Japan Inc.	子公司	17,177,603	29,146 (130,000 仟日圓)	24,096 (120,000 仟日圓)	13,052 (65,000 仟日圓)	-	0.04%	68,710,410	是	否	否

註 1：係以不逾本公司之股權淨值 25% 為限。

註 2：除本期最高餘額係以各月底匯率換算外，餘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31.43；JPY \$1:0.2008 換算。

註 3：係以不逾本公司之股權淨值為限。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u>普通股</u>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026,040	\$ 4,319,345	1.04	\$ 4,319,345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	"	17,323,000	680,794	0.13	680,794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	"	8,897,290	355,892	0.06	355,892	
	亞洲電材公司	—	"	10,885,000	400,568	11.08	400,568	
	台虹科技公司	—	"	12,310,000	1,048,812	4.69	1,048,812	
中外古今公司	達興材料公司	—	"	1,758,000	610,026	1.71	610,026	
	<u>普通股</u>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906,746	1,141,333	0.28	1,141,333	
	台虹科技公司	—	"	7,200,000	613,440	2.74	613,440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	"	9,064,000	356,215	0.07	356,215	
元瀚材料公司	VusionGroup	—	"	60,000	452,099	0.36	452,099	
	<u>基金受益憑證</u>							
	HPS Corporate Lending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7,774	466,832	-	466,832	
E Ink Corporation	<u>普通股</u>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973,450	7,435,241	1.79	7,435,241	
	振曜科技公司	—	"	5,309,198	645,068	6.07	645,068	
	VusionGroup	—	"	906,666	6,831,710	4.81	6,831,710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	"	9,064,000	356,215	0.07	356,215	
	達興材料公司	—	"	1,138,000	394,886	1.11	394,886	
	台虹科技公司	—	"	6,150,000	523,980	2.34	523,980	
	<u>基金受益憑證</u>							
Millennium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46,440	317,806	-	317,806		
E Ink Corporation	<u>特別股</u>							
Nuclera Limited (原名：Nuclera Nucleics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7,094	\$ 11,924 仟美元	6.30	\$ 11,924 仟美元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u>普通 股</u>							
	漢朔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80,000	153,850 仟人民幣	0.68	153,850 仟人民幣	
	漢朔科技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309	67,593 仟人民幣	0.30	67,593 仟人民幣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u>普通 股</u>							
	SOLUM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9,457	28,028,092 仟韓圓	3.53	28,028,092 仟韓圓	
	SOLUM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7,432	8,750,097 仟韓圓	1.10	8,750,097 仟韓圓	
	Hana Financial Group Inc.	—	"	683,517	64,318,950 仟韓圓	0.25	64,318,950 仟韓圓	
	KT&G Corporation	—	"	355,202	50,474,204 仟韓圓	0.33	50,474,204 仟韓圓	
	Samsung Card Co.,Ltd.	—	"	549,455	30,714,535 仟韓圓	0.51	30,714,535 仟韓圓	
	SK Telecom Co., Ltd.	—	"	753,769	40,326,642 仟韓圓	0.35	40,326,642 仟韓圓	
	HD Hyundai Co., Ltd.	—	"	373,912	70,482,412 仟韓圓	0.53	70,482,412 仟韓圓	
	Macquarie Korea Infrastructure Fund	—	"	2,614,209	29,409,851 仟韓圓	0.55	29,409,851 仟韓圓	
	<u>基金受益憑證</u>							
	Term Liquidity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558	17,830,618 仟韓圓	-	17,830,618 仟韓圓	
	<u>永續公司債</u>							
	JP Morgan Chase & Co.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800,000	42,973,820 仟韓圓	-	42,973,820 仟韓圓	
BNP Pariba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00,000	15,946,911 仟韓圓	-	15,946,911 仟韓圓		
<u>普通公司債</u>								
NOMURA Holding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0	21,833,438 仟韓圓	-	21,833,438 仟韓圓		
Societe Generale	—	"	8,900,000	13,824,134 仟韓圓	-	13,824,134 仟韓圓		
Fubon hyundai life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14,974,500 仟韓圓	-	14,974,500 仟韓圓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註 1）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 7,373,115	38	約定條件	\$ -	-	(\$ 1,757,674)	(25)	-
	元瀚材料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683,031	9	約定條件	-	-	(107,559)	(2)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9,879)	-	約定條件	-	-	6,542,270	90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650,904	14	約定條件	-	-	(5,060,580)	(72)	-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436,941)	(7)	約定條件	-	-	872,580	12	-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02,191	1	約定條件	-	-	-	-	-
元瀚材料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683,031)	(100)	約定條件	-	-	107,559	100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650,904)	(98)	約定條件	-	-	5,060,580	100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49,879	100	約定條件	-	-	(6,542,270)	(76)	-
E Ink Corporation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7,373,115)	(100)	約定條件	-	-	1,757,674	100	-

註 1：係佔應收（付）帳款－關係人之比例。

註 2：上述交易除德奇電子揚州公司外，其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元瀚材料公司	子公司	\$ 1,004,466	(註 2)	\$ 2,163	催收中	\$ 138	\$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6,542,270	(註 1)	232,531	已收回	4,039,622	-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關聯企業	872,580	(註 1)	-	-	590,636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5,060,580	(註 1)	-	-	3,340,366	-
E Ink Corporation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1,757,674	6.01	1,095,436	已收回	1,195,814	-
元瀚材料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107,559	11.04	-	-	75,173	-

註 1：係去料加工之其他應收款。

註 2：主要係資金貸與之其他應收款。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 1,757,674	依約定條件為之	1.6%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成本	7,373,115	依約定條件為之	20.4%
		元瀚材料公司	子公司	銷貨成本	1,683,031	依約定條件為之	4.7%
		元瀚材料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4,466	依約定條件為之	0.9%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6,542,270	依約定條件為之	6.1%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5,060,580	依約定條件為之	4.7%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銷貨成本	2,650,904	依約定條件為之	7.3%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製造費用	2,597,460	依約定條件為之	7.2%

註 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本表係揭露 5 億元以上之交易金額及餘額。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數	比率(%)		本年度(損)益	投資(損)益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E Ink Technology B.V.	Eindhoven	一般投資事業	\$ 12,510,056	\$ 12,510,056	437,536,259	100.00	42,150,582	1,579,374	1,579,374	(註1)	
	中外古今公司	桃園市	一般投資事業	2,488,349	2,488,349	158,703,191	100.00	2,809,129	88,659	88,659	(註1)	
	元瀚材料公司	台北市	化學材料及光學膜製造與銷售	6,420,230	6,420,230	183,819,268	100.00	15,185,212	985,151	975,575	(註1)	
	Dream Universe Ltd.	Mauritius	一般貿易事業	128,710	128,710	4,050,000	100.00	487,455	26,406	26,406	(註1)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Hong Kong	一般貿易事業	18,988	18,988	3,570,000	100.00	(117,888)	(7,621)	(7,621)	(註1)	
	般特科技公司	台中市	消費性影音系統製造及銷售	34,547	34,547	2,203,161	47.07	-	-	-	-	清算中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桃園市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4,340	4,340	339,828	23.00	4,239	6,926	5,744	5,744	(註1)
	Plastic Logic HK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紙顯示器研發及製造	6,597	6,597	223,655	2.40	-	-	-	-	
	E Ink Japan Inc.	日本東京	電子紙產品開發	15,065	15,065	200	100.00	13,400	(1,299)	(1,299)	(註1)	
	聯合聚晶公司	台北市	積體電路及電子電路應用設計等之技術服務與買賣業務	148,743	148,743	9,896,402	25.82	616,714	(37,879)	(12,713)	(註2)	
元瀚材料公司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桃園市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323,400	323,400	1,137,686	77.00	14,191	6,926	5,333	(註1)	
	永豐餘生技公司	台北市	農產品栽培、加工及銷售暨餐廳經營	36,000	36,000	3,600,000	36.00	-	-	-		
	協立光電公司	台北市	平面顯示器技術開發、移轉及專利授權	18,860	18,860	1,050,000	25.65	-	-	-		
	聯合聚晶公司	台北市	積體電路及電子電路應用設計等之技術服務與買賣業務	51,027	51,027	3,395,000	8.86	211,565	(37,879)	(4,363)	(註2)	
元力電紙平臺公司	Linfinity Japan Inc.	日本東京	電子紙產品研發及銷售	11,088	11,088	4,000	100.00	26,267	2,274	2,274	(註1)	
E Ink Technology B.V.	PVI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貿易事業	169,300 仟美元	169,300 仟美元	169,300,000	100.00	438,630 仟美元	45,123 仟美元	45,123 仟美元	(註1)	
	E Ink Netherlands B.V.	Eindhoven	一般投資事業	330,123 仟美元	330,123 仟美元	355,123,083	100.00	826,675 仟美元	11,478 仟美元	11,478 仟美元	(註1)	
	Ruby Lustre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事業	30,000 仟美元	30,000 仟美元	30,000,000	100.00	36,631 仟美元	(1,031 仟美元)	(1,031 仟美元)	(註1)	
	North Diamond International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事業	1,750 仟美元	1,750 仟美元	1,750,000	35.00	-	-	-		
	Rock Pearl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事業	1,540 仟美元	1,540 仟美元	1,540,000	35.00	-	-	-		
E Ink Netherlands B.V.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South Korea	專利權授權及金融商品投資	27,612 仟美元	27,612 仟美元	3,783,265	94.73	442,564 仟美元	9,858 仟美元	9,338 仟美元	(註1)	
	E Ink Corporation	美國波士頓	電子墨水研發及製造	329,123 仟美元	329,123 仟美元	2,282	100.00	388,750 仟美元	3,094 仟美元	3,094 仟美元	(註1)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Plastic Logic HK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紙顯示器研發及製造	2,942,500 仟韓圓	2,942,500 仟韓圓	2,500,000	26.79	-	-	-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聯合聚晶公司於114年6月19日起由權益法之投資轉為子公司，請參閱附註十四。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年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 3)	年底投資 面金額 (註 1)	截至年底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研發、組裝及銷售	\$ 7,521,199 (239,3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3,703,868 (117,845 仟美元)	\$ -	\$ -	\$ 3,703,868 (117,845 仟美元)	\$ 1,384,111 (44,391 仟美元)	100.00	\$ 1,407,060 (45,127 仟美元)	\$ 13,779,415 (438,416 仟美元)	\$ -
立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註 6)	顯示器模組組裝及銷售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942,900 (30,000 仟美元)	-	-	942,900 (30,000 仟美元)	2,183 (70 仟美元)	-	2,183 (70 仟美元)	-	-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顯示器模組組裝及銷售	1,160,741 (36,931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717 (23 仟美元)	100.00	717 (23 仟美元)	945,226 (30,074 仟美元)	-
揚州華夏集成光電公司 (已清算)	發光二極體產品製造及銷售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43,688 (1,390 仟美元)	-	-	43,688 (1,390 仟美元)	-	-	-	-	-
帝豪電子(揚州)公司(清算中)	液晶裝置之背光板顯示模組組裝	157,150 (5,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55,003 (1,750 仟美元)	-	-	55,003 (1,750 仟美元)	-	35.00	-	-	-
深圳市環宇晶點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	78,575 (2,500 仟美元)	直接至大陸地區從事 投資	78,575 (2,500 仟美元)	-	-	78,575 (2,500 仟美元)	874 (203 仟人民幣)	34.68	267 (62 仟人民幣)	16,491 (3,688 仟人民幣)	-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平板顯示器生產及銷售	178,862 (40,000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46,345 (10,764 仟人民幣)	49.00	22,709 (5,274 仟人民幣)	190,190 (42,533 仟人民幣)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 核准投資金額(註 1)	會 依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4,824,034 (153,485 仟美元)	\$ 11,523,338 (366,635 仟美元)	\$ 50,666,221

註 1：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1.43、RMB\$1=\$4.47155 換算。

註 2：係按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31.18、RMB\$1=\$4.30573 換算。

註 3：係依據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與大陸轉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表四、五、六。

註 5：上述交易除德奇電子揚州公司及帝豪電子(揚州)公司外，其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6：立奇光電(揚州)公司已於 113 年 11 月決議通過清算案，已於 114 年 8 月辦理完成。